

**108 年度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辦理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進階研習-
「特殊個案處遇-適應體育及自我挑戰活動之輔導經驗分享」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12 月 22 日臺教學(四)第 1070226430 號函 108 年度北金鑑輔分區推動特殊教育實施計畫。
- 二、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鑑定總召學校 107 年 9 月 21 日「108 年度各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規劃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審查會議紀錄」辦理。

貳、目的

增進特教輔導人員及教師從知動體能及大型團體活動自我挑戰經驗等面向，多方增進特殊個案不同情境中之有效輔導方式以及適應體育服務傳輸系統。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時間、地點及參加對象

- 一、時間：108 年 10 月 14 日（星期一）09：00～16：30。
-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 109 室。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 三、對象：北區（金門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桃園市、新竹縣/市）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本校輔導區（宜蘭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金門縣及連江縣）國高中職教育階段特教教師優先錄取，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共 70 人。

伍、報名方式

- 一、請於 108 年 10 月 8 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錄取名單將於 10 月 9 日前公布於特教通報網，請上網確認錄取名單。
- 二、報名經審核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3 天前電：02-7734-5105 辦理請假。

陸、注意事項

- 一、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假派代，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
- 二、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 三、本研習全程參與並簽到、退者核發研習時數合計 6 小時，請於研習結束 10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
- 四、參加本主題研習者，本校備有午餐，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環保筷。
- 五、本研習不提供接駁車，本校停車位有限，請多善用大眾運輸工具。
- 六、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mail（您留於全特網之 E-mail）或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原報名介面/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柒、講師簡介

卓俊伶教授：任職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教授，專長領域為身體活動心理學、動作發展與學習、適應體育。

闕月清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退休教授，專長領域為運動教育學、適應體育、特奧幼兒運動教育。

許紋華老師：任職於中州科技大學資源教室，擔任輔導老師十多年經驗並獲得 102 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人員獎。

捌、課程表

「特殊個案處遇-適應體育及自我挑戰活動之輔導經驗分享」

時間	主題	講師
08：30～09：0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09：00～10：30	適應體育教學的服務傳輸系統(I)	臺師大體育學系 卓俊伶教授/闕月清教授
10：40～12：10	適應體育教學的服務傳輸系統(II)	臺師大體育學系 卓俊伶教授/闕月清教授
12：10～13：10	午餐	
13：10～14：40	特殊個案處遇～ 身障生自我增能活動之輔導經驗分享	中州科大資源教室 許紋華老師
14：50～16：20	特殊個案處遇～ 自我挑戰活動之個案輔導經驗分享	中州科大資源教室 許紋華老師
16：20～	繳回饋單/簽退/賦歸	

玖、交通資訊

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 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 109 室。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校內地圖：



A：古亭，5 號出口 (約步行 8-10 分鐘)

B：台電大樓，3 號出口 (約步行 8-10 分鐘)



C：師大

D：師大綜合大

949、907、74、672、663、662、568、
295、278、278 區、254、237、235、

